

证券代码：300149

证券简称：睿智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48

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书面、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大超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；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认真尽责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，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